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XinAo Ga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88)

(網站: [www.xinaogas.com](http://www.xinaogas.com))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  
年度業績公佈

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業績，連同2008年同期之經審核比較數字。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8,412,880	8,265,508
銷售成本		(5,874,980)	(6,018,967)
毛利		2,537,900	2,246,541
其他收入		104,586	213,882
銷售開支		(159,025)	(130,723)
行政開支		(857,047)	(1,040,571)
其他利得和損失	4	(132,642)	22,41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066	7,347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210,719	192,828
融資成本		(328,449)	(381,044)
除稅前溢利		1,381,108	1,130,679
稅項	5	(304,459)	(259,955)
年度溢利		1,076,649	870,724
其他全面收益：			
物業重估收益		37,914	5,492
有關其他全面收益之所得稅		(8,964)	(692)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28,950	4,800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105,599	875,524
下列人士應佔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800,634	630,705
少數股東權益		276,015	240,019
		1,076,649	870,724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27,123	634,830
少數股東權益		278,476	240,694
		1,105,599	875,524
		2009年 人民幣	2008年 人民幣
每股盈利	7		
-基本		77.5分	62.5分
-攤薄		77.2分	61.4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09年12月31日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092,059	7,855,387
預繳租賃付款		528,909	472,228
投資物業		72,625	63,005
商譽		171,862	168,926
無形資產		449,773	464,71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23,880	292,483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1,015,641	757,62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4,056	13,956
應收貸款		9,000	12,000
其他應收款項		30,581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71,795	–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26,644	20,000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34,582	–
遞延稅項資產		33,678	–
投資於附屬公司之已付按金		62,200	96,228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以及經營權之 已付按金		10,010	3,8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2,200	–
		<u>11,949,495</u>	<u>10,220,345</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86,046	254,060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8	1,208,275	1,431,087
預繳租賃付款		11,105	9,354
應收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241,415	495,31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4,301	17,630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55,041	207,350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6,684	57,022
受限制銀行存款		118,270	79,817
現金及現金等值		2,712,661	1,725,358
		<u>4,753,798</u>	<u>4,276,996</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	76,977
		<u>4,753,798</u>	<u>4,353,973</u>
<b>流動負債</b>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	2,771,574	2,752,280
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564,898	465,606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76,405	46,502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327,826	102,884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1,261	35,507
應付稅項		97,906	75,932
銀行及其他貸款— 一年內到期		675,796	1,239,450
短期債券		808,699	630,043
財務擔保責任		3,383	4,384
遞延收入— 流動部分		16,290	692
		<u>5,364,038</u>	<u>5,353,280</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相關之負債		–	75,000
		<u>5,364,038</u>	<u>5,428,280</u>

流動負債淨值	(610,240)	(1,074,30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339,255	9,146,038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09,879	106,318
儲備	5,051,946	4,149,25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5,161,825	4,255,571
少數股東權益	1,316,432	1,185,869
<b>總權益</b>	6,478,257	5,441,440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及其他貸款－一年後到期	3,048,805	2,186,720
擔保票據	1,351,209	1,346,927
遞延稅項負債	180,859	150,873
遞延收入－非流動部分	280,125	20,078
	4,860,998	3,704,598
	11,339,255	9,146,038

**附註：**

**1. 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董事就本集團於2009年12月31日的淨流動負債約人民幣610,240,000元，作出詳細考慮。由於本集團於審批合併財務報表當日尚未動用的備用信貸額約人民幣1,030,000,000元，董事相信本集團將可全數履行其於可見將來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合併財務報表乃以持續經營基礎編製。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多項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合併財務狀況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故概無需要作出任何以前期間調整。然而，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影響合併財務狀況報表之呈列及披露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2007年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2007年修訂）作出包括修訂財務報表標題之用語轉變，並改變財務報表之格式及內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

與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計算之主要呈報分類比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導致本集團重新界定其呈報分類，惟本集團已對呈列方式及披露範圍作出若干更改（見附註3）。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然而，本集團該等收購日期為2010年1月1日當天或以後之業務合併的會計方式，可能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而受影響。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中之擁有權發生變動時之會計處理，將會因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而受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進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將由2013年1月1日起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該準則規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價值計量，特別是就(i)以業務模式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債務投資，及(ii)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而擁有合約現金流之債務投資，則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按公平價值計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

此外，作為於2009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項目之一部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中有關租賃土地分類之規定已作出修訂。有關修訂將於2010年1月1日起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之前，承租人須將租賃土地分類為經營租賃，並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有關修訂已刪除此規定。反之，有關修訂規定租賃土地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之一般原則（即根據出租人或承租人所涉及租賃資產擁有權附帶之風險及回報程度）進行分類。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可能影響本集團租賃土地之分類及計量。

###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已由2009年1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經營分類需以本集團關於分類的內部報告為基準劃分，並由主要營運決策者（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定期審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各分類之表現。相對而言，此前之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呈報」）則要求個別實體按風險及回報方法，呈列兩套分類資料（按業務及地區）。本集團過往的主要呈報方式為業務分類。

向首席執行官報告用以作為分配資源和評估各分類表現的資料，專門集中於不同的貨物及服務類別。由於這亦為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指定呈報分類的基準，因此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導致本集團需重新指定其呈報分類。

就過往期間呈報的分類資料已予重列，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列方式。

以下為本集團於本年度按經營分類劃分的營業額及業績分析：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燃氣接駁 人民幣千元	管道 燃氣銷售 人民幣千元	瓶裝液化 石油氣分銷 人民幣千元	燃氣 器具銷售 人民幣千元	汽車加氣站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2,553,755	4,077,527	897,121	86,814	797,663	8,412,880
折舊及攤銷以及 減值前之分類業績	1,527,183	1,089,175	8,230	19,018	198,554	2,842,160
折舊及攤銷	(67,921)	(214,984)	(4,223)	(2,035)	(15,097)	(304,260)
分類業績	1,459,262	874,191	4,007	16,983	183,457	2,537,900
其他收入						104,586
銷售開支						(159,025)
行政開支						(857,047)
其他利得和損失						(132,64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06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210,719
融資成本						(328,449)
除稅前溢利						1,381,108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燃氣接駁 人民幣千元	管道 燃氣銷售 人民幣千元	瓶裝液化 石油氣分銷 人民幣千元	燃氣 器具銷售 人民幣千元	汽車加氣站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2,421,617	3,094,767	2,009,304	78,660	661,160	8,265,508
折舊及攤銷及減值前之 分類業績（虧損）	1,496,436	849,355	(50,423)	19,285	176,710	2,491,363
折舊及攤銷	(34,940)	(196,400)	(4,224)	(2,522)	(6,736)	(244,822)
分類業績（虧損）	1,461,496	652,955	(54,647)	16,763	169,974	2,246,541
其他收入						213,882
銷售開支						(130,723)
行政開支						(1,040,571)
其他利得和損失						22,41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7,347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192,828
融資成本						(381,044)
除稅前溢利						1,130,679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導致分類業績之衡量基準有所變更。以往年度，分類業績為每一分類賺取的毛利，當中並無分配部分之其他收入及銷售開支、行政開支、其他利得和損失、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業績及融資成本。而現時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計算並由首席執行官審閱之分類業績則僅為每一分類賺取的毛利。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以供進行資源分配和評估表現的衡量準則。

#### 4. 其他利得和損失

	<b>2009年</b>	<b>2008年</b>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6,102)	10,88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12,801)	-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減值虧損回撥	(57,106)	14,934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	-	(18)
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盈餘	(9,344)	9,645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增加（減少）	9,620	(13,022)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之收益	5,023	-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虧損	(1,571)	-
註銷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	(7,967)	-
其他應收款撇賬之虧損	(54,258)	-
出售預繳租賃付款之收益	10,752	-
初步確認墊支關連公司無息應收款時之公允價值部分	(7,350)	-
初步確認其他應收款時之公允價值部分	(1,538)	-
其他利得和損失合計	<u>(132,642)</u>	<u>22,419</u>

#### 5. 稅項

	<b>2009年</b>	<b>2008年</b>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稅項	336,172	224,855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9,057)	935
	<u>317,115</u>	<u>225,790</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12,656)	34,165
	<u>304,459</u>	<u>259,955</u>

稅項支出指兩年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行條例，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集體實體之適用稅率為25%，惟下文所述若干享有各項優惠稅率之集團實體除外。

根據中國對於從事能源基建業務之實體之稅務優惠之有關法例及法規，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於2007年享有優惠稅率15%，於新法例實施後5年內，該等附屬公司須逐步按新稅率25%繳稅，於2009年之適用稅率為20%。

根據中國有關法例及法規，本公司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可自其首個經營獲利年度起首兩年獲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此後三年獲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半優惠。根據新法例，適用於該等附屬公司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率介乎20%至25%（2008年：18%至25%），而寬減期間之寬減後稅率介乎10%至12.5%（2008年：9%至12.5%）。於年內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支出乃計入此等稅務優惠而作出撥備。稅務優惠將於2010年至2012年期間屆滿。

由於本集團收入既非源自亦非來自香港，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提撥準備。

本年度之所得稅支出與合併全面收益表之除稅前溢利之對賬如下：

	<b>2009年</b>	<b>2008年</b>
	<i>人民幣千元</i>	<i>人民幣千元</i>
除稅前溢利	<u>1,381,108</u>	<u>1,130,679</u>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算之稅項	345,277	282,670
以下各項之稅務影響：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267)	(1,837)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52,680)	(48,207)
毋須就稅務目的課稅之收入	(7,032)	(29,399)
不得就稅務目的扣除之開支	65,837	79,036
未確認稅項虧損	95,736	107,948
過往已動用但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8,438)	(14,353)
未確認之可扣減暫時差異	43,101	37,787
授予中國附屬公司之稅務優惠及豁免	(29,621)	(10,113)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	(143,655)	(167,62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9,057)	935
中國實體之未分配溢利之預扣稅款	<u>16,258</u>	<u>23,112</u>
年內所得稅務支出	<u>304,459</u>	<u>259,955</u>

除計入合併全面收益表之所得稅支出外，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遞延稅項支出人民幣8,964,000元（2008年：人民幣692,000元）。

## 6. 股息

	<b>2009年</b>	<b>2008年</b>
	<i>人民幣千元</i>	<i>人民幣千元</i>
已派2008年末期股息每股17.71港仙（相等於約每股人民幣15.62分）（2008年：2007年末期股息13.42港仙）（相等於每股約人民幣12.57分）	<u>157,644</u>	<u>119,136</u>
建議2009年末期股息每股21.65港仙（相等於約每股人民幣19.06分）（2008年：2008年建議末期股息17.71港仙）（相等於每股約人民幣15.62分）	<u>200,158</u>	<u>157,676</u>

2009年就1,050,149,397股每股21.65港仙（相等於每股約人民幣19.06分）之末期股息由董事建議，並須待股東於來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告作實。末期股息將於2010年7月13日向於2010年6月30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



##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u>盈利</u>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盈利	800,634	630,705
	<hr/>	<hr/>
	2009年 股份數目	2008年 股份數目
<u>股份數目</u>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32,665,507	1,009,759,397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 購股權	4,151,448	17,370,733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36,816,955	1,027,130,130
	<hr/>	<hr/>

由於所有購股權已於 2009 年 6 月行使，本集團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概無潛在普通股。

## 8.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計入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為人民幣493,142,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451,523,000元）之應收款。除若干客戶之信用期超過90日，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信用期介乎60至90日。於本報告期末之應收款（扣除減值）按賬齡分析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個月	352,018	280,300
4至6個月	56,237	101,705
7至9個月	32,825	40,811
10至12個月	23,411	16,423
一年以上	28,651	12,284
	<hr/>	<hr/>
	493,142	451,523

## 9.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計入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為人民幣1,124,627,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1,014,053,000元）之應付款。以下為於本報告期末之應付款賬齡分析：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個月	631,472	604,911
4至6個月	144,349	157,560
7至9個月	133,426	84,548
10至12個月	59,929	54,523
一年以上	155,451	112,511
	<hr/>	<hr/>
	1,124,627	1,014,053

## 財務及經營資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		增加／ (減少)
	2009年	2008年	
收入 (人民幣)	8,412,880,000	8,265,508,000	1.8%
毛利 (人民幣)	2,537,900,000	2,246,541,000	13.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人民幣)	800,634,000	630,705,000	26.9%
每股盈利— 基本 (人民幣)	77.5分	62.5分	24.0%
可供接駁城區人口	43,565,000	41,644,000	4.6%
可供接駁住宅用戶	14,522,000	13,881,000	4.6%
年內新增接駁天然氣用戶：			
– 住宅用戶	788,281	710,035	11.0%
– 工商業用戶 (地點)	2,715	2,548	6.6%
– 工商業用戶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 (立方米)	3,961,090	2,324,171	70.4%
累積已接駁天然氣用戶：			
– 住宅用戶 (註1及2)	4,536,753	3,600,387	26.0%
– 工商業用戶 (地點) (註1及2)	13,583	10,857	25.1%
– 工商業用戶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 (立方米) (註1及2)	13,024,142	9,009,892	44.6%
累積已接駁管道燃氣 (包括天然氣) 用戶：			
– 住宅用戶	4,706,663	3,745,145	25.7%
– 工商業用戶 (地點)	14,020	11,288	24.2%
– 工商業用戶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 (立方米)	13,486,437	9,518,438	41.7%
天然氣氣化率	31.2%	25.9%	5.3%
管道燃氣 (包括天然氣) 氣化率	32.4%	27.0%	5.4%
住宅用戶管道燃氣銷售量 (立方米)	520,170,000	420,880,000	23.6%
工商業用戶管道燃氣銷售量 (立方米)	2,031,242,000	1,816,946,000	11.8%
汽車燃氣銷售量 (立方米)	388,420,000	334,031,000	16.3%
瓶裝液化石油氣銷售量 (噸)	357,364	599,567	(40.4%)
汽車加氣站	162	128	34
天然氣儲配站	94	90	4
現有中輸及主幹管道 (公里)	14,126	12,584	12.3%

附註：

1. 於2009年12月31日，包括收購／置換累積的1,000,996個天然氣住宅用戶及2,071 個天然氣工商業用戶 (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1,067,016立方米)。
2. 於2008年12月31日，包括收購／置換累積的912,296個天然氣住宅用戶及2,060個天然氣工商業用戶 (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1,013,857立方米)。

## 主席報告

### 全年業績

2009年，面對席捲全球的金融危機對經濟的嚴重影響，集團全體員工齊心協力，頑強拼搏，渡過了危機，並繼承過往業績增長的趨勢，本年度繼續保持業績良好的增長，本年收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分別達至人民幣 8,412,880,000 元及人民幣 800,634,000 元，比去年分別增加 1.8% 及 26.9%，每股盈利增加 24.0% 至人民幣 77.5 分。

本集團在本年度共獲取七個新的城市管道燃氣專案，其中在廣東省、福建省、河北省、河南省、浙江省、湖南省及江西省各獲取一個，使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獲取的項目達到 79 個，覆蓋城鎮人口新增 192 萬至 4,357 萬人。同時，集團在年內繼續積極開展汽車加氣站業務，本年度共建成並投入

運營 34 座汽車加氣站，截至 2009 年年底，本集團累計經營 162 座汽車加氣站，銷售於汽車的氣量佔總體銷售氣量進一步增加至 13.2%。汽車售氣量比重的增加，除進一步體現汽車加氣站的發展潛力外，同時進一步保障了集團的長遠售氣收入。

年內，本集團共為 788,281 個住宅用戶及 2,715 個工商業用戶（即為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 3,961,090 立方米之燃氣器具設施）接駁管道天然氣。截至 2009 年底，累計天然氣用戶有 4,536,753 個住宅用戶及 13,583 個工商業用戶（即為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 13,024,142 立方米之燃氣器具設施），若計及其他類型管道燃氣用戶，則累計有 4,706,663 個住宅用戶及 14,020 個工商業用戶（即為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 13,486,437 立方米之燃氣器具設施）。年內天然氣銷售量有迅速的增長達到 2,631,502,000 立方米，與去年相比增長 19.6%。在有史以來最為嚴重的全球金融危機的影響下，集團依然能取得如此驕人的業績，保持良好的增長，充分顯示集團的規模化效益以及集團業務的蓬勃發展，亦充分表明集團大量提高現有燃氣項目氣化率之執行能力。

### 公司管理

年內，隨著全面信息化項目的全面推廣應用，業務效率顯著提升，同時，為實現集團戰略要求，按照“客戶需求導向、業務效率優先”的原則，進行了信息系統優化和信息模塊功能增強，基本建立了以戰略績效為主線的信息化系統，實現了各類業務數據實時在線集成，同時，為管理層開發了個人商務平台，以便管理層能隨時獲取各類業務數據及相應的分析報告，另外還實現了績效會議實時在線召開，信息化高效的決策支持作用得以充分發揮。年內，集團繼續在所有成員企業深化應用戰略績效管理體系，利用創新的平衡記分卡等工具，將集團戰略逐層分解至每一位員工，要求每位員工按照組織戰略做出工作計劃和對其工作結果進行評價，確保了組織目標和個人目標的協調統一，在使集團戰略得以快速傳導和有效執行的同時，使員工能力得以大力提升。由於本集團在信息化實施方面取得的顯著成就，中國信息化測評中心在 2009 年度組織的“2008 年度信息化 500 強”評選中，本集團與中國另外 7 家著名企業共同榮獲“重大企業信息化建設成就獎”，並榮獲“最佳客戶關係管理應用獎”獎項。

### 國際獎項

年內，由於公司優異的財務表現，突出的行業地位，成熟的商業模式，強勁的增長潛力及卓越的管治水平，被著名財經雜誌《財資》評為電力和公用事業類“2009 年度最具潛力的中國企業”第一名。

同時，本公司年報又一次被 Annual International Galaxy Awards 評為“年報金獎：能源業”，亦同時被香港管理專業協會評為 2009 年“最佳年報獎優秀設計獎”，充分顯示本公司的年報數據披露及時準確、內容翔實，能有效與股東溝通。

集團管理層將繼續更加努力，使這得來不易的成果繼續得到保持，並能夠不斷得到更大的成果和榮譽。

### 人力資源

於 2009 年年底，集團員工人數為 16,856 名（2008 年：15,776 名），員工人數的增長除了燃氣項目的增加外，同時亦為滿足集團正常業務發展之需要。

集團始終堅持「以人為本」的人本理念，深信人才是集團競爭力的源泉，是集團不斷成功及將來持續良性發展的決定性因素，認為只有讓員工健康成長，才能為客戶創造滿意服務。集團一向視員工為企業的最大財富，是實現集團戰略的踐行者，故歷來對引進人才及內部培訓十分注重，並一如既往地為員工提供學習深造的機會作為對員工的福利和獎勵之一，鼓勵員工終身學習，為員工制定切實可行的職業發展規劃，打通員工的職業發展通道，將員工的成長與企業的成長緊密地聯繫在一起，亦為集團未來的持續良性發展做好人才儲備基礎。

此外，集團還通過職位梳理、能力提升等項目，構建了戰略牽引下基於能力的人力資源體系，持續提升員工能力，為組織提供必要的支撐，以確保集團目標的達成。

## 展望

2009年，波及全球的金融風暴使中國眾多領域的實體經濟受到不同程度的影響，集團充分發揮所處行業及自身在規模、運營模式及管理等方面的優勢，在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下，渡過了危機，並且實現了全年業績的持續高速增長。中國政府逐步調整經濟結構、轉變增長方式，堅持節約發展、清潔發展、安全發展，著力建設資源節約型、環境友好型社會，這種發展方式的轉變，給天然氣行業帶來了前所未有的發展機會。

近幾十年來，為追求經濟的增長，自然環境遭到極大破壞，甚至威脅到人類的正常生活，從2004年簽訂了《京都議定書》以後，世界各國對環境保護的意識得到了普遍的認可，特別是在年內的“哥本哈根會議”上，氣候問題又一次成爲世界各國關注的焦點。為促使人類和大自然的持續和諧發展，發展低能耗、低污染、低排放的低碳經濟是實現經濟增長與環境友好相協調的科學發展之路，正在被世界各國廣泛推廣。而在現有能源狀況下，發展天然氣產業是促進低碳經濟發展的最佳選擇之一，天然氣素有“綠色能源”之稱，是清潔高效的優質燃料。據測算，同等熱值的石油、天然氣燃燒排放的二氧化碳，分別比煤炭減少22%和41%。目前，天然氣已被全球普遍視爲21世紀滿足能源需求、改善能源結構、保護大氣環境的主要清潔能源之一，正和太陽能、風能等綠色能源一起成爲發展潮流和趨勢。

年內，隨著中國西氣東輸二線西段和川氣東送部分天然氣管線逐漸竣工投產，極大地滿足了全國日益增長的天然氣需求，緩解了目前突出的天然氣供需矛盾。目前，中國已經初步形成以西氣東輸、陝京一二線、忠武線、澀寧蘭、以及冀寧線、淮武線兩條聯絡線爲主框架的全國性天然氣管網，2010年西氣東輸二線西段和部分東段及川氣東送輸氣管道將全線貫通運行，進一步加強天然氣的年輸氣能力。此外，按照中國政府的規劃，包括西四線、中緬管道、陝京三線在內的17項天然氣管道項目將在2015年底前陸續落成投產，再加上中國沿海越來越多的進口液化天然氣碼頭建成投產，屆時，中國天然氣真正的“網絡時代”將到來。同時，由於天然氣消費規模迅速擴大，需求旺盛，儲備和調峰能力建設遠沒有跟上，2010年，針對天然氣消費的季節特點，中國政府將加快佈局和建設一批天然氣儲氣庫，增強冬季用氣高峰時段的調峰能力。

除遍佈全國的天然氣管網建設爲集團帶來更豐富天然氣供應外，公司亦實施能源供應多元化策略。集團2006年在內蒙古參與投資建設的煤化工項目於年內如期投產，運行理想。集團又在山西晉城和寧夏銀川投資建設的液化天然氣項目，亦在年內正式投產，達到每日90萬方液化天然氣供給能力，加上集團之前在廣西北海建成投產的液化天然氣項目，每年合共供氣能力近4億立方米，將進一步提升本集團氣源供應能力，爲集團市場發展提供了充足的能源供應保障。

年內發生的金融海嘯蔓延全球，經濟受到波及，本集團充分利用自身管理優勢，加強成本管控，加大市場拓展力度，順利完成並超出各項業務指標，充分顯示了本集團的抗風險能力和獲利能力。

2010年，面對全球經濟逐漸復蘇，特別是中國經濟的持續增長，本集團將充分利用適合天然氣工業發展的大好時機，創新思維，在保持健康現金流的基礎上，進一步發揮集團的規模效應，繼續有系統地擴大清潔能源分銷網絡，提升客戶服務水平，堅守服務、安全承諾，依託本集團的信息化項目推進管理優化。此外，將繼續創新商業模式，推進能源管理項目，截止2009年年底，本集團在多聯供、集中供熱等能源服務項目方面取得實質進展，爲客戶提供所需的各類清潔能源之餘，降低了用能成本，提高了系統能效。2010年，本集團將繼續以市場需求爲導向，運用系統能效的理念和方法，提升項目評估、方案設計、資源整合和項目運作能力，充分發揮如天然氣、太陽能、風能及其他綠色清潔能源的優勢，在帶動清潔能源供給持續發展的同時，實現清潔能源產業價值鏈的整體提升。同時，本集團將積極穩妥地拓展國際市場，培養國際化項目運作能力，致力成爲卓越運營的國際化能源分銷企業。在爲中國及世界環保和能源事業貢獻一份力量之餘，同時實現股東、客戶、員工、社會、企業長期利益的最大化。

## 財務資源回顧

### 資產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手頭現金相等於人民幣2,712,661,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1,725,358,000元），而借貸總額相等於人民幣5,884,509,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5,403,140,000元），淨負債比率（即淨負債與總權益（包括少數股東權益）比率）為49.0%（2008年12月31日：67.6%）。

根據與世界銀行下屬私人投資企業國際金融公司簽訂的25,000,000 美元貸款協議及其後修訂的要求，本公司、王玉鎖先生（「王先生」）及借款人（即蚌埠新奧燃氣有限公司、石家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及湘潭新奧燃氣有限公司，皆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國際金融公司於2004年5月18日簽訂股權保留協議，據此及其後修訂，王先生同意，只要借款人尚欠國際金融公司據貸款協議或與貸款協議有關的到期應付或將到期應付而尚未繳清的欠款，彼與趙寶菊女士（「趙女士」）會合共直接持有，或彼與趙女士須於任何時間共同持有Xinao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新奧國際」）所有股權而透過新奧國際間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7%的股份。王先生及趙女士為新奧國際的實益及法定持有人，分別持有新奧國際的50%權益。新奧國際及王先生合共在2009年12月31日持有本公司31.75%股權。該25,000,000美元貸款餘額已按合同規定在本年度全數還清。

### 七年期7.375% 定息債券

於2005年8月5日，本公司發行了本金總額200,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1,614,040,000元）的七年期債券，發行價及贖回價均為100%，由擔保人公司作出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擔保。擔保人公司全部是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為透過附屬公司經營的控股公司。債券的固定息率是7.375%，每半年付息一次。

由於本集團所有主要業務都在中國國內，若未來人民幣升值，本集團將在賺取人民幣及償還外幣借貸方面受惠，間接降低外幣借款的成本。

現時本集團的營運及資本性支出的來源為營運現金流、流動資產、銀行貸款及已發行債券。本集團有足够的資金及可動用銀行信貸應付未來的資本性支出及營運需要。

### 借貸結構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相等於人民幣5,884,509,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5,403,140,000元），其中包括360,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2,443,721,000元）的銀行貸款及債券，以及15,566,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3,706,000元）的銀行貸款；除200,000,000 美元債券及人民幣800,000,000元短期債券為定息，以及其他美元貸款及港元按揭貸款以浮動息率計算外，其餘則為項目公司在國內銀行及其他的人民幣貸款，基本以人民銀行公佈的息率計算，作為資本性開支、日常流動資金及營運開支。除了相等於人民幣1,609,706,000元的銀行及其他貸款需要用賬面值相等於人民幣49,478,000元的資產作抵押外，其餘貸款均為無抵押的貸款。短期貸款相等於人民幣675,796,000元，其餘則為超過一年的長期貸款。

由於本集團的所有業務均在中國，絕大部份收入與支出以人民幣為主，所以並無面對重大外匯波動風險。本集團會對市場的利率和匯率走勢作出緊密監控，在有需要時作出適當的措施。

## 承擔

	於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 資本承擔		
有關收購已訂約但未撥備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支出	22,851	45,408
有關於合資公司投資之資本承擔	145,721	32,400
本集團於其合資公司攤佔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	-	1,076

## (2) 其他承擔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因在中國收購土地使用權而產生之承擔為10,788,000元(2008年:人民幣4,660,000元)。

## 財務擔保責任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銀行就授予一間聯營公司為數人民幣30,000,000元(2008年:人民幣60,000,000元)之一至四年期貸款之貸款額度提供擔保。貸款金額已於報告期末全數動用。於2009年12月31日,財務擔保合約之賬面值為人民幣3,383,000元(2008年:人民幣4,384,000元)。

## 購買、售出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售出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01年3月28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討論了審計、內部監控(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合規監控、風險管理功能,以及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經驗和相關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足夠)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廣田先生、嚴玉瑜女士及江仲球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2009年的未經審核中期賬目及經審核年度賬目。審核委員會於本財政年度內,舉行了5次會議。

##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條款標準不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列的標準。經與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年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列的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知悉,本公司於年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該守則」)(守則條文E.1.2除外—董事會主席因預料之外的業務安排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09年5月26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改由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鄭則鏗先生出席)。

## 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董事會現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1.65仙(2008年:港幣17.71仙)(折合約人民幣19.06分(2008年:人民幣15.62分))予2010年6月30日(星期三)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惟有關末期股息需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並於2010年7月13日或之前向股東支付。本公司將由2010年6月24日(星期四)至2010年6月30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確保有資格收取建議之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0年6月23日(星期三)

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王玉鎖

香港，2010年3月31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下列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王玉鎖先生（主席）

張葉生先生（首席執行官）

趙金峰先生

于建潮先生

鄭則鏗先生

梁志偉先生

翟曉勤女士

非執行董事：

趙寶菊女士

金永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廣田先生

嚴玉瑜女士

江仲球先生